普宁市水利局文件

普水字〔2023〕138号　　签发人：王瑞光

关于切实做好2023年汛期水利防汛工作的通知

各乡镇场街道水利所，局各股室队、市直水管单位：

当前我市已进入汛期防汛的重要时期，省水利厅、省防总已分别召开2023年防汛工作会议，且据气象、水文部门预测，今年汛期我省气候形势复杂，旱涝并存，气候状态总体偏差，汛期区域性暴雨洪水重于常年，极端气象水文事件可能多发，部分小河流有可能发生流域性洪水，水旱灾害防御形势严峻。为进一步做好今年我市水利防汛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刻绷紧防汛工作这根弦。要克服麻痹思想，牢记水旱灾害防御的政治任务，从“讲政治，顾大局”的高度，切实增强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的责任感、紧迫感。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将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首位，牢固树立“两个坚持，三个转变”的防灾减灾新理念，做到困难不低估、思想不麻痹、工作不懈怠，狠抓各项水利防汛措施的落实，全力以赴保障水利工程安全度汛。

二、切实做好旱涝急转防御工作。今年以来，我市降雨量偏少，土壤土质疏松，突发集中降雨易发生土坝（堤）坝体滑坡、崩塌等。各地各单位在抓好抗旱工作的同时，要高度重视当前旱涝急转应对工作，预防可能发生的“先旱后涝、旱涝急转”给我市造成洪涝灾害，要做到防汛抗旱两手抓，及早谋划和部署，落实有针对性的防御措施，做到早会商、早安排、早部署、早行动，确保防御工作有的放矢，精准施策，严防久旱强降雨可能发生的次生灾害，切实做好旱涝急转防御工作。

三、认真落实防汛工作责任制。要抓好水库、小水电站、水闸、堤防防汛责任人的跟踪落实，确保及时上岗到位，对部分防汛责任人工作变动的，要及时进行调整，进一步强化责任。各中小型水库要压实行政责任人、技术责任人、巡查责任人“三个责任人”责任，强化水库预测预报、调度运用、应急预案“三个重点环节”工作，把防汛措施落细、落小、落实。

四、加大隐患排查和治理力度。一是各地各单位要按照“分级负责、属地管理”原则，定期和不定期开展水利工程隐患排查，发现问题及时落实整改措施。市水利局直属水利工程的隐患排查治理由市水利局负责，镇管、村管水利工程由所在乡镇场街道负责。重点检查土坝（堤）背水坡是否出现异常湿润区、反滤体排水是否正常、输水涵管出水水质是否正常、有设闸门的溢洪道闸门启闭是否正常等。**二是**要克服“等、靠、要”思想，对排查发现的问题及时组织抢修；对无法抢修加固的要逐宗制订度汛方案，落实度汛措施，特别是对存在安全隐患的蓄水工程，该降低水位的要降低水位，该腾空库容的要坚决腾空库容，确保水利工程安全度汛。**三是**要加强在建水利工程建设管理，落实安全度汛

措施，千方百计确保施工人员安全和在建工程安全。

五、抓好工作预案的修编完善。按照“有、全、实”、“横向到边、纵向到底”的要求，各地各单位要进一步抓好应急工作预案修编完善，特别是对一些尚未编制防洪应急预案、水库调度运行方案的小型水库要抓紧完成编制和审批工作，并及时组织演练，提高工作预案的针对性、实用性和可操作性。

六、注重乡村内涝的防御工作。要加强对沿河低洼区域内涝的预警预报，提早落实乡村易涝点、易积水路段、易浸房屋的排涝排水工作，疏通田间排水沟渠和村庄下水管道，确保不发生严重内涝。

七、继续做好抗旱保供水工作。要密切关注天气变化情况，充分利用有利天气条件，在确保水库安全的前提下，落实科学调度措施，多拦蓄来水，尽可能增加水库拦蓄水量，全力做好水库蓄水保供水工作，千方百计保障城乡居民用水安全。

八、抓好抢险物资和队伍建设。各地各单位要及时查欠补缺，及时贮备砂、石、经编袋等防汛物资，同时要做好破旧编织袋等防汛物资的更换工作，做到有备无患。要加强防汛抢险队伍建设，及时组织训练，确保应急抢险队伍拉得出，战得胜。

九、抓好汛情会商和监测预警。要密切关注台风暴雨预报预警信息，密切关注汛情、雨情、水情和工情，针对可能出现的台风暴雨等极端天气，要按照《普宁市水利局防台风防洪应急工作预案》的要求，做到早部署、早会商，及早落实各项防御措施，最大限度减轻灾害损失。特别是要做好强降雨引发的水库超汛限、中小河流洪水、山洪灾害等安全防范工作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。

十、强化汛期值班值守工作。各地各单位要加强汛期值班工作，严格执行24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带班值班制度，确保上传下达工作到位。台风暴雨期间，要落实专人加强水利工程的巡查观测，特别是对存在安全隐患的水利工程，包括水库、山塘、水闸、小水电站及堤防进行每天24小时全天候巡查守护，发现异常情况及时采取措施予以消除。一旦发现险情，要第一时间上报市水利局并采取抢险措施。

普宁市水利局

2023年5月17日